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司局函件

人社职司便函〔2022〕4号

关于在全国技工院校开展 2022 年 春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技工院校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人社部发〔2020〕27号）要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现就做好2022年春季学期全国技工院校开学第一课活动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技能成就精彩人生。

二、活动形式

（一）学校主要负责同志主讲第一堂课。在开学第一周，技工院校主要负责同志为师生讲授劳动教育第一堂课，宣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以及技能人才工作的

重要论述，讲述动人工匠故事和技能故事，帮助青年学生树立技能成就精彩、奋斗正当其时的观念，引导其努力成长为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的高素质技能人才，践行技能成才、技能报国理想。

(二) 积极学习劳动榜样。邀请本地区劳动模范、能工巧匠、技能类大赛获奖选手、优秀校友等进行讲座或座谈，通过劳动榜样热爱钻研技能、不断提升技能的成长经历，帮助青年学生准确把握技能人才应当具备的劳动精神面貌、劳动价值取向和劳动技能水平，进而引导青年学生主动探究并实践技能人才成长成才路径。

(三) 深入开展劳动实践活动。筹划组织与日常学习、生产生活相关的劳动实践，培养学生的劳动习惯。通过发现劳动之美、争当大国工匠等主题班会、主题党团日活动，以及演讲、征文、摄影、短视频制作等比赛，充分借助校园广播、板报墙报，以及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宣传，使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成为校园文化主旋律。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指导技工院校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开学第一课活动，确保安全平稳有序。指导技工院校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并将本次开学第一课纳入本学期劳动教育课程内容，组织教师进行教学研究，选用《技能成就精彩人生》等劳动教育课教材作为配套教材开展教学。

(二) 各地各技工院校要以开学第一课为契机，充分利用各级各类媒体资源，宣传技能人才有关政策措施，展示技能人才风采，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营造有利于技能人才成长成才的社会氛围。可将开学第一课优秀教学资源上传至“技工教育网”(<http://jg.class.com.cn>)，供全国技工院校学习借鉴。并可将特色做法等情况及时报职业能力建设司进行宣传推广。

联系人：刘玉佳

电 话：(010) 84207436，84207467（传真）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能力建设司

职业能力建设司
2022年1月21日